附件6

猪繁殖与呼吸综合征免疫技术方案

 一、免疫要求

根据猪场实际情况对猪场进行猪繁殖呼吸综合征免疫。

二、推荐免疫程序

在阳性不稳定猪场，可以结合生物安全与免疫管理的方 式进行，生物安全方面实施闭群管理，一次性引入足够量后备猪，与生产母猪群、仔猪等同步免疫活疫苗，间隔4周加强免疫一次，监测种群排毒和全进全出管理。

种母猪一年免疫3～4次，仔猪也需进行免疫；商品猪根据种猪群疫病状态及保育阶段猪只发病日龄进行评估，可以在猪群感染时间前推3～4周进行免疫，哺乳猪的首免时间应不早于14日龄。其他疫苗，按照产品说明书进行免疫。

三、疫苗种类

猪繁殖与呼吸综合征疫苗的安全性是首要考虑因素，要 科学合理选择灭活疫苗和活疫苗。在猪繁殖与呼吸综合征发 病猪场或阳性不稳定场，可选择使用和本场流行毒株匹配的 活疫苗；在阳性稳定场，需逐渐减少使用活疫苗；在阴性场、 原种猪场和种公猪站，需停止使用活疫苗。当前，商品化疫 苗与类 NADC30毒株亲缘关系较远，免疫后均无法阻止类 NADC30毒株的感染，交叉保护不足，但疫苗免疫能一定程度上降低感染猪的病毒血症滴度，缩短排毒时间。

疫苗产品信息可在中国兽药信息网“国家兽药基础信息查询”平台“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数据”中查询。

四、免疫方法

免疫接种方法及剂量按免疫推荐方案、相关产品说明书或者实际需求操作。

五、免疫效果监测

猪免疫28天后，进行免疫效果监测。

（一）检测方法

采用GB/T18090-2008《猪繁殖与呼吸综合征诊断方法》规定的ELISA方法进行抗体检测。

（二）采样数量

每个采样场点随机采集样品不少于30份，不足30份的应全采。

散养户以一个自然村作为一个监测采样单元。

（三）免疫效果判定

由于检测的抗体水平与免疫保护效果无直接相关性，抗 体检测主要用于评估免疫后抗体转阳率，抗原和抗体检测均 为阴性的群体免疫28天后，抗体转阳率应大于80%。免疫

效果评价可结合聚合酶链式反应(PCR)方法进行综合判定。